

证券代码：430659

证券简称：江苏铁发

主办券商：东海证券

江苏省铁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9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南京市江宁区胜利路89号紫金研创中心7号楼8楼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9月20日以书面或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卞剑锋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与本议案有关的《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3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黄侨、张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合同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加强合同管理，更好防范经营管理中的法律风险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和《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管理办法》等制度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，修订公司《合同管理办法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法律事务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法律风险防范机制，加强和规范法律事务管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江苏省国资委《关于进一步深化省属企业法治建设的意见》《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管理办法（2024 年修订版）》等法律、法规和文件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，修订公司《法律事务管理办法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2:00 在南京市江宁区胜利路 89 号紫金研创中心 7 号楼 8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江苏省铁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》；

(二) 本次会议的议案文本。

江苏省铁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30 日